

论制度经济学派制度变迁思想的变迁

杜朝运

摘要: 制度经济学在其发展中出现不同流派, 它们对制度变迁的认识和理解存有差异。本文考察了旧制度经济学派、新制度经济学派和新兴制度经济学派的制度变迁思想, 对其进行归纳、比较和评议, 并追踪其发展趋向。

关键词: 制度经济学派 制度变迁思想 变迁

关于制度及制度变迁, 学者们由于自身经验或理论结构的差异, 以及选择的切入点或观察角度不同, 得出的看法并不尽一致, 有的甚至存在较大分歧。笔者将依据制度经济学的演变历史, 分析不同制度经济学流派, 即旧制度经济学派 (Old Institutional Economics)、新制度经济学派 (Neo-institutional Economics) 和新兴制度经济学 (New Institutional Economics), 对制度变迁的不同理解, 并在归纳比较的基础上进行评议, 指出其发展趋向。

一、旧制度经济学派的制度变迁思想

制度学派的创始人凡勃伦深受达尔文生物进化论的影响, 他认为经济学的研究应抓住进化这一主题, 反对机械、静止地看待问题, 其矛头直指与他同时代兴起并占统治地位的新古典经济学。新古典经济学的事先给定偏好、技术和制度不变的简化论思想, 明显带有“拉普拉斯决定论”的印记。凡勃伦对此深表不满, 他说: “人类在社会中的生活, 正同别种生物的生活一样, 是生存的竞争, 因此是一种淘汰适应过程, 而社会结构的演进, 却是制度上的一个自然淘汰过程。”既然社会经济的发展同生物的发展一样, 都是一个过程, 那么, 动态的演进就应是一种常态, 从而也就不存在适应于任一发展阶段的所谓正常的状态。由此, 凡勃伦提出, 经济学应该是一门进化论的科学, 它研究制度演变的过程而非某一静止的横截面。

由于在凡勃伦看来, 制度不过是人们思想和习惯长期积累的产物, 它直接与人们的心理活动相关, 因此, 制度的变迁其实就是人们为适应外界环境的变化而做出的心理方面的调整或改变。他说: “制度必须随着环境的变化而变化, 因为就其性质而言它就是对这类环境引起的刺激发生反应时的一种习惯方式。而这些制度的发展也就是社会的发展。”这意味着, 社会制度的演进, 体现了人们对变化了的环境的精神适应过程, 一些与现存环境难以相容的思想习惯被淘汰了或被改造了, 产生新的制度。而形势又是不断变化的, 今天的制度是以往过程的产物, 同以往的环境相适应, 不可能完全符合现在形势的要求, 所以制度在形成的同时也在蜕化为陈迹, 它滞后于形势的变化, 它形成的终点也就是调整的起点, 这决定了制度总是处于无止境的演变之中。

当然, 凡勃伦也指出, 现有的制度对于新制度的形成会产生制约, 因为人们有坚持现存制度的倾向, 这种倾向使现存的思想、精神、习惯、观点等构成阻滞制度调整的保守因

素。既然制度的变化会影响到社会各个成员的物质利益, 而且影响的效果、程度不同, 那么, “实现(制度, 笔者注)调整的迅速与便利, 也就是说社会结构发展的能力, 在很大程度上是决定于任一个时期的形势对社会中各个成员发生影响的直率程度; 所谓直率程度指的也就是, 各个成员在环境的约束力之前的暴露程度。”

艾尔斯 (Ayres) 继承了凡勃伦有关制度变迁的思想。他认为制度行为和技术行为是相关的, 与此对应的价值判断包含工具价值和礼仪价值两种体系。前者是技术性的, 能提高人们生活水平的知识和技能的运用具有“工具效率”; 但技术的进步基本上自我发生的, 即新技术的产生是由“工具”推动的, 人的主观动机反倒有碍于技术的发展; 后者是礼仪性的, 也就是提供区别人们身份或地位的标准, 它源自于过去, 是过去文化的一种延续。艾尔斯认为, 工具价值是真实、合理的, 礼仪价值是虚假、不合理的, 但人类社会行为的本质却是与礼仪价值相关的行为。由于工具性行为倾向于进步, 它受到来自礼仪性行为的约束, 为此艾尔斯等人提出“礼仪支配指数”; 用于衡量工具性行为和礼仪性行为的力量对比。只要工具性行为尚能为礼仪性行为所包容, 或者说, 技术变化在给定制度结构中尚存在活动空间, 礼仪支配指数就不会发生变化, 制度变迁也不会出现。极端的例子是礼仪行为模式对工具行为模式的置换, 这将导致技术的停滞进而文明的衰败。尽管一定时期内工具性行为不必然打破礼仪性行为, 但其冲击对现存制度将产生压力, 人们为适应更高水平的工具效率必须对原有的思想习惯进行修正或相应调整, 由此将实现制度的变迁。

总之, 旧制度经济学派的制度变迁思想的要义在于外界环境(包括技术)的改变赋予人们心理、思维、习惯等改变的要求。进步的制度变迁并非必然, 这取决于礼仪价值的包容程度或者说社会对制度演变要求的理解和适应能力。

二、新制度经济学派的制度变迁思想

从某种意义上看, 新制度经济学与旧制度经济学并没有根本性的不同(尽管差异客观存在), 《新帕尔格雷夫经济学大辞典》对“制度经济学”进行解释时就没有旧制度经济学和新制度经济学的严格区分, 甚至还指出制度经济学起源于凡勃伦、康芒斯等, 这里显然是把旧制度经济学和新制度经济学视为一个整体来看待。但是, 按照制度经济学自己的观点看, 客观形势是不断发展变化的, 相应地, 人们的认识也必然

随之改变,新制度经济学派在继承旧制度经济学派对社会文化关注的传统的基础上,更加“侧重由社会生活的风俗习惯所代表和实现的价值,侧重隐蔽在人和生命过程的经验概念中的实用主义的和工具的价值,侧重潜伏在法律的运行准则中并由其实现的推定价值。”

新制度经济学派对制度的认识同样停留在社会心理、行为动机、思维方式等表现上,而对制度变迁的考察则强调进化主义和整体主义。新制度经济学派的进化观包含了生物学进化论的隐喻。制度即是基因的类生物,它携带的信息可以遗传,如习俗、惯例等;制度同时又是变异的,变异的原因可以是人们随便的好奇心,也可以是人们对变化的环境做出的适应性修正,从这点上看,制度并不是严格的达尔文意义上的基因,它的后天学习特征使其在遗传中体现了拉马克主义的进化性质。新制度经济学派对制度演进的关注突出了时间的不可逆性或单向性,从而凸显了制度的可变性,即在时间坐标中的任意两点,制度的意味或效应是不相同的,这反映了赫拉克里特的“人不可能两次踏入同一条河”的哲学理念。新制度经济学派的进化观是同整体观相联系的。他们认为,制度是历史、文化的产物,而历史、文化是一个整体,对整体的理解不能忽视个体,对个体的理解也必须考虑整体。例如,新制度出现(制度变异)后,它是如何在社会经济系统中扩散并导致群体的思维模式发生改变的?这或许可以用混沌学中的“蝴蝶效应”^[4]来解释。在一个远离均衡的开放系统中,一个小小的制度创新有可能通过非线性的动力机制,依靠系统的涨落被放大,这种自增强的作用突破大数定律,使系统越过某个不稳定的阈值走向新的稳定有序的状态,即新制度成为社会普遍流行的状态。这个过程体现了事物发展从偶然到必然的哲学含义。新制度经济学派学者缪尔达尔(Myrdal)就此提出“循环累积因果关系理论”。他认为制度安排的变动一般会引起两种反应:抗衡性变动和支持性变动,而后者更常出现,并且会产生“动因——支持性变动反应——更大的动因……”的循环累积的效应,将社会体系朝着初始变动的方向推进。在这个过程中,尽管抗衡性变动会对循环累积制造障碍,但无法阻止累积的进程。显然,这种积极的循环累积过程取决于制度变迁的初始条件,取决于某种因素的初始变动对其他因素产生的效果,取决于初始变动能否形成自增强(正反馈)作用机制。

总之,新制度经济学派主张用演进的、整体的方法研究制度。他们反对把制度当作既定的或外生的事物来看待,认为决定经济的不只是经济因素本身,社会、政治、心理、习俗等制度因素也起着重要的作用。他们甚至认为,经济行为只有通过对其制度的描述才能得到最好的理解。基于世界是动态发展的现实主义哲学观的认识,他们提出,植根于社会文化背景的制度必须随不断变化的环境而演进,必须充分体现经济体系永远处于变动之中的特性。

三、新兴制度经济学派的制度变迁思想

《新帕尔格雷夫经济学大辞典》在对“制度经济学”进行解释时并未将以科斯、诺思等人为代表的新兴制度经济学纳入其中,显然是认为它们之间存在较大的不同,虽然从广义上理解,它们都注重于对经济运行中的制度因素进行研究。新兴制度经济学的“新”主要体现在将制度分析置于新古典的分析框架下,如科斯在其《关于新制度经济学》一文中说:“他们(指新兴制度经济学家——笔者注)利用正统经济理论

去分析制度的构成和运行,并去发现这些制度在经济体系运行中的地位和作用”^[1]。“当代制度经济学家们在很大程度上利用了正统经济学的理论,并且,我并不认为他们这样做不对。”^[2]从这点上看,新兴制度经济学只不过是忽视制度因素的新古典传统的修补或扩展,它并没有放弃新古典的传统。尽管如此,新兴制度经济学关于社会运行成本即交易费用为正的立论基点同新古典传统的市场无摩擦成本即交易费用为零的假设前提还是存在重要差别的,这使得新兴制度经济学具有自己独立的内容。

新兴制度经济学认为制度是对人类行动设置界限的规则,更进一步说,制度是调整人与人之间经济权利关系或经济利益关系的规则,即界定产权的规则(所以新兴制度经济学也称为产权经济学)。产权界定对于社会经济运行是如此重要,正如科斯所说:“合法权利的初始界定会对经济制度运行的效率产生影响,权利的一种安排会比其他安排产生更多的支出。但是,除非这是法律制度确认的权利调整,否则通过转移和合并达到同样后果的市场费用如此之高,以至于最佳权利配置和由此而来的更高产出将永远无法实现。”^[3]这就是著名的科斯定理。既然给定的制度安排规定了各种交易者的选择集合或行动空间,也就直接影响到经济利益在不同交易者之间的分配。所谓制度变迁,意味着产权的重新调整,意味着经济利益的重新分配。根据新兴制度经济学隐含的“经济人假设”和对行为主体机会主义倾向的重视^[4],制度变迁的动力便来自于新的、潜在的、在现有制度安排下无法实现的经济利益的出现,对这种机会利益的追求促使制度创新以将经济运行中的外部经济问题内化。

新兴制度经济学对制度变迁的具体分析是在“需求—供给”的均衡理论框架下进行的。从需求方面看,只要在既有的制度安排下资源配置还有改进的余地,或者说只要存在尚未实现的潜在获利机会,人们计算进行制度创新所获得的预期收益贴现值超过所付出的预期成本贴现值,人们就会试图改变既存的制度安排,而且,预期的净收益越大,对制度创新的需求就越强烈。导致潜在利润出现的原因有很多,如政权基本规则的变更、市场规模的变动、生产技术的发展、社会集团对收益预期的变化等,这些都促使人们对现存制度的成本和收益进行重新对比、审视和判断,进而发生对制度偏好的改变,也即产生对能实现潜在收益的新制度的需求。显然,潜在收益的存在是制度变迁的客观前提,人们对机会利益的追求则是制度变迁的主观动机。但制度变迁的真正出现还需要制度供给的配合,制度需求只是制度变迁的必要条件而非充分条件。

制度供给涉及到不同既得利益者(或团体)之间的斗争,制度供给者做出制度创新的意愿同样取决于制度创新的成本收益分析。制度创新的成本包括制度设计成本和制度实施成本,前者受制度设计所需动员的人力和其他资源的可获得性及价格的制约,后者需要考虑实施团体的管理能力、效率以及公众的态度等。影响制度变迁供给的扩展性因素还有知识积累基础、宪法秩序、意识形态等。其中知识基础非常重要,正如自然科学的进步会降低制度创新的成本,社会科学知识的提高也会促使制度变迁的供给曲线右移。由于新的制度安排会改变旧有的利益分配格局,制度创新能否给制度供给者带来净收益是新制度能否被采用的关键。具体言之,如果制度供给者认为创新的预期收益的增长超过了进行创新

所必须动用的资源的边际成本,那么制度供给者就会进行制度创新;反之,制度创新就不会出现。

从上述分析可以看出,新兴制度经济学派认为制度供给和需求的非均衡是导致制度变迁的原因,而非均衡到重新均衡则是制度变迁的过程。原先的制度均衡状态之所以被打破有技术的进步、意识形态的转变、其他制度安排的变化等方面的原因,但最根本的是潜在获利机会的出现。由于这种潜在收益在原有制度框架下无法实现,为了获取潜在收益,一些人就会采取行动克服制度障碍,进行制度创新,从而实现制度变迁,促使制度的供需重新达到均衡,这就是制度变迁的动力机制。

四、从新古典范式到凡勃伦传统:诺思对制度变迁的新探索

前面介绍了旧制度经济学派、新制度经济学派和新兴制度经济学派的制度变迁思想。新制度经济学派在很多方面是对旧制度经济学派观点和思想的继承与发展,所以新制度经济学派学者格鲁奇说:“凡勃伦的旧制度学派和加尔布雷思、艾尔斯、戈尔德、洛思以及别鲁的新制度学派之间的区别,大部分是20年代和60年代之间的区别。”⁴⁵笔者因此将旧制度学派和新制度学派的制度变迁思想称为凡勃伦传统。凡勃伦传统侧重从心理方面解释制度,强调人的社会性,将个体行为视作制度环境的函数,主张用整体的、演进的方法研究制度。凡勃伦传统的文化观和进化观同传统经济学相比意味着示证转变,即从传统经济学的静态的、文化中性的示证方法向动态的、文化导向的示证方法转变。

与凡勃伦传统不同,新兴制度经济学派更多的是体现新古典的传统。新兴制度经济学派学者们试图将制度的分析纳入新古典的框架中。科斯在这方面作了基础性和开创性的工作,他提出的“交易费用”范畴使得对制度变迁的研究能够运用新古典传统的成本—收益分析方法来进行。在具体考察中,从制度供给和制度需求两厢对比分析制度变迁的方法显然就是新古典传统供求均衡与非均衡分析方法的翻版。尽管新兴制度经济学派对新古典传统也做了一些修正,但总的说来并未超越这一传统,只是在这一传统内部有所发展。

值得注意的是,作为新兴制度经济学派的代表人物和制度变迁理论研究方面的权威,诺思近年来的研究似乎越来越远离新古典传统,而有向凡勃伦传统靠拢的迹象。虽然他并未实际脱离新古典范式,但他对学习机制进而对信仰结构的关注,无不体现经济学的人文精神。在笔者看来,诺思对制度变迁的新的探索,代表着制度变迁研究的新的趋向。

诺思有关制度变迁研究的最早的有代表性的文献是1973年出版的《西方世界的兴起》。该书通过对西欧在公元900年—1700年间经济发展历史的考察,指出制度变迁是由人口增长造成资源相对稀缺,从而资源利用竞争加剧,产生产权界定要求引起的,即制度变迁是对劳动力—土地价格率变化的一种回应。由此可以推出制度变迁更为一般的原因——相对价格变化。相对价格变化可能产生新的交易收益,于是创造了改变原有制度安排的激励。这种将制度变迁的动力归因于相对价格变化的观点不同于凡勃伦传统的认识。凡勃伦传统追求的是一种全局式的考察,在他们看来,市场不过是一种制度,它包括一些子制度,并且同社会的其他制度相互作用。基于此,价格和资源配置不只是市场供需的函数,进一步考虑,市场供需是由制度结构(社会各种力量的

集合)决定的。由此推之,相对价格变化是制度变迁的果,而不是因。另外,凡勃伦传统的制度变迁思想非常强调历史的重要性,但诺思的旧制度变迁思想却存在简化论倾向,即缺乏对现存制度如何影响制度变迁的方向和速率的考察。

《西方世界的兴起》出版后在经济学界引起极大的反响,赞同者有之,疑异者也有之。诺思在对原来的论点和框架进行修正补充的基础上,于1981年推出《经济史中的结构与变迁》,该书重点对产权理论、国家理论和意识形态理论进行分析,这三部分构成诺思的较为系统的制度变迁理论。首先是产权的界定和保护影响资源配置效率和经济增长;其次是国家的“暴力潜能”决定了国家在提供产权制度上的比较优势;最后是意识形态对制度的变迁和稳定至关重要。显然,这三个理论是相互关联、共成一体的。尽管诺思在这本书中仍体现浓厚的新古典范式(例如他对国家的分析,是把国家视为新古典意义上的经济人来认识的),但是,他的意识形态理论,却偏离了新古典经济学的讨论范围,走到了历史—文化主义的轨道上来。而这正是凡勃伦传统所重视的,他们把经济制度看作是社会—文化制度整体的一个分系统,主张用文化的方法研究人类的行为。诺思引入意识形态理论虽然能够解释人们的非理性行为,但这显然违背新古典范式下的理性人假设。诺思面临着如何解决这一矛盾的难题。

在1990年出版的《制度、制度变迁与经济绩效》一书中,诺思直接放弃了理性人假设,他说:“毫无疑问,人们处理信息的思维能力是有限的。”⁴⁶诺思在1993年接受诺贝尔经济学奖的讲演中再次指出:“为了建设性地探讨人类学习的性质,有必要抛弃奠定经济理论基础的理性假设。”⁴⁷在这次讲演中,诺思谈到了他对制度变迁的新的思考和理解。他认为,制度变迁的方式取决于人的学习过程,而学习是对人的智力模式的修改或重新界定。智力模式决定了认知主体对客观环境的看法或解释,它是个体认知体系的内在描述,表现为个体的信仰结构。由于学习方式因人而异,导致个体间认知体系也存在差异。但社会的共同文化遗产能够缩减个体间智力模式的不同,形成社会成员共同认可的解释,并且能够在代际间遗传。信仰结构的外在表达即制度,通过制度转化为社会的、经济的结构——这点同凡勃伦传统的心理认知模式是何等的相似!由于学习不仅是认知主体面对新环境而产生的新经验的因变量,它同时还要受到既存信仰结构不断渗入的影响,这就决定了制度变迁中存在着路径依赖,即文化传承使现在和未来都同过去关联。路径依赖不仅可能使制度变迁沿着既有的路径进入良性轨道,也可能使制度变迁沿着错误的路径滑入低效率的状态而无法脱身。对此诺思在《制度、制度变迁与经济绩效》一书中借英国和西班牙、英属北美和西属拉美的历史殊途给出了令人信服的例证。有趣的是,诺思关于制度变迁的路径依赖思想在凡勃伦传统中早已提及,如凡勃伦指出:“人们对于现有的思想习惯,除非是出于环境的压迫而不得不改变,一般总是要想无限期地坚持下去。因此遗留下来的这些制度,这些思想习惯、精神面貌、观点、特质以及其他等等,其本身就是一个保守因素。这就是社会惯性、心理惯性和保守主义因素。”⁴⁸凡勃伦传统关于制度变迁的进化主义观正是基于对制度“历史载体”性质的重视而建立起来的。

诺思背弃了新古典范式的理性人假设,以便利意识形态理论的引入,这同凡勃伦传统的“社会人” (下转第78页)

主要参考文献:

1. Alchian, A. A., (1977), Economic Forces at Work. Indianapolis: Liberty Press. 129~130.
2. Barzel, Y., (1989), Economic Analysis of Property Right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3. Berkes, F., (1986), Marine Inshore Fishery Management in Turkey: Some Examples, Problems and Prospects. In National Research Council, Proceedings of the Conference on Common - Property Resource Management Washington, D. C.: National Academy Press, 63~83.
4. Cheung, Steven N. S., (1992), On Neo - institutional Economics. in Contract Economics. Ed. By Weir, L. and H. Wijkander. Basil Blackwell Ltd.
5. Demsetz, H., (1967), Toward A Theory of Property Rights.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57 (May 1967) 61~70.: 347.
6. Demsetz, H., (1988), Ownership, Regulation and Firms. Basil Blackwell Ltd.
7. Eggertsson, T., (1990), Economic Behavior and Institutions. Cambridge Univ. Press.
8. Elster, Wolfgang, (1989), Adam Smith's Model of the Origins and Emergence of Institutions. JEI., March., 191.
9. Giddens, A., (1977), Studies in Social and Political Theory. London: Hutchinson / New York: Basic Books.
10. Giddens, A., (1984), The Constitution of Societ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1. Schotter, Andrew, (1980), The Economic Theory of Social Instituti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1.
12. Staten, M. and Umbeck, J., (1986), The Economic Inefficiency of Law: A logical and Empirical Impossibility. Working Paper: Dept. of Eco. Uni. of Delaware, and Dept. of Eco. Purdue Univ.
13. 科斯:《企业、市场与法律》, 中文版,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 1990.
14. 李稻葵:《转型经济中的模糊产权理论》, 载《经济研究》, 1995 (4).
15. 刘芍佳、李骥:《超产权论与企业绩效》, 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 1998.
16. 林毅夫等编:《中国经济研究》,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0.
17. 罗尔斯:《正义论》, 中文版,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8.
18. 田国强:《内生产权所有制理论与经济体制的平稳转型》, 载《经济研究》, 1996 (11).
19. 汪丁丁 (1998):《从“交易费用”到博弈均衡》, 载《经济研究》, 1995 (9);《产权博弈》, 载《经济研究》, 1996 (10);《回家的路——经济学家的思想轨迹》,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8.
20. 吴敬琏、汪丁丁 (1998):《关于中国改革前途的对话》, 载《汪丁丁文集》. 网址: <http://www.intellectual.members.easyspace.com/>

(作者单位 南京理工大学应用经济系 南京 210008)
(责任编辑: 金 萍)

(上接第 67 页)“文化人”观念类似: 诺思将制度视为信仰结构的外在形式, 认为信仰结构及其演变是制度矩阵的决定因素, 这同凡勃伦传统的制度变迁即认知心理或信念的改变如出一辙; 诺思将新古典主义忽略的历史因素纳入考虑提出制度变迁的路径依赖, 这同凡勃伦传统强调的经济学是一门进化论的科学观点相近。以上表明, 诺思似乎正在踏上一条对新古典范式的“离经叛道”之路, 这正如凡勃伦传统的学者达格尔(Dugger)所说的:“他(指诺思, 笔者注)已违背了新古典中心地位的有关善行、自动均衡和自然法则的标准。如果他不思悔改的话, 他在离经叛道的路上就可能走得更远。但我却劝他因背离而加深罪孽。”⁴⁹应当指出的是, 虽然诺思的制度变迁思想有向凡勃伦传统靠拢的趋势, 但他并没有根本放弃新古典理论的范式, 在其搭就的分析框架中, 他在修正新古典范式(修改理性假定、增加时间因素)的同时保留了一些他认为合理的东西, 如稀缺性假设、微观理论的分析工具等。也许诺思想在新古典范式同凡勃伦传统之间架通桥梁, 以更好地理解制度变迁。

注释:

有的文献也称之为“新制度经济学”, 字面上翻译确实如此, 但它与以科斯、诺思等为代表的“新兴制度经济学”(New Institutional Economics)并不相同, 是两个制度经济学流派。为避免混淆, 本文前者为“新制度经济学”。

18 世纪法国的拉普拉斯提出, 只要给定足够信息, 宇宙中任一质点在任何时间的位置都可预先确定。这就是科学史上有名的“拉普拉斯决定论”; 其实是一种机械决定论。19 世纪社会科学深受经典

物理学影响, 认为社会科学应该建立成如同数学、物理一样精密的科学, 这种影响至今仍然存在。

18 凡勃伦:《有闲阶级论》, 138、139、141、140 页,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7。

严格意义上说, 艾尔斯属于从旧制度经济学派向新制度经济学派、新兴制度经济学派过渡时期的经济学家。

《新帕尔格雷夫经济学大辞典》, 第 2 卷, 931~933、932 页,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1992。

生物学的拉马克主义指的是生物后天获得的特性(即对环境适应产生的变异)也可以遗传。

10 蝴蝶效应的本意是一只蝴蝶在巴西扇动翅膀可能会给美国德克萨斯州带来龙卷风。在混沌学意义上则指混沌系统中一个非常小的扰动可能会带来整个系统的重新调整。

11 12 科斯:《企业、市场与法律》, 中文版, 253、254 页,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 1990。

13 科斯:《社会成本问题》, 见《财产权利与制度变迁——产权学派与新制度学派译文集》, 中文版, 20 页,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4。

14 一些产权经济学家也注意到了人类行为的利他主义因素, 但总的说来并未超越经济人这一假设条件。

15 转引自傅殷才:《制度经济学派》, 209 页, 武汉, 武汉出版社, 1996。

16 诺思:《制度、制度变迁与经济绩效》, 中文版, 34 页,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4。

17 诺思:《历时经济绩效》, 载《经济译文》, 1994 (6)。

19 达格尔:《道格拉斯·C·诺思的新制度主义》, 载《经济译文》, 1995 (6)。

(作者单位: 厦门大学财政金融系 厦门 361005)
(责任编辑: 陈永清)